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33號9樓

電話：(02)86926677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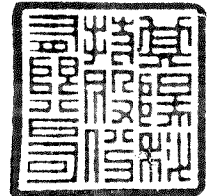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8~50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0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1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2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2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52~53		三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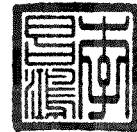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 昌 鴻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金額及毛利率較 107 年度均顯著提升，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客戶之銷貨收入，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上述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上述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及收款文件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3.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確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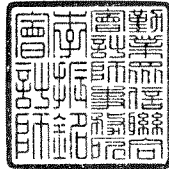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振銘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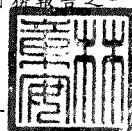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44,019	15	\$ 29,37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2,101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七)	207	-	-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十九)	-	-	1,464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九及十九)	361,171	22	322,623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十九及二六)	40,289	2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248	1	19,12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7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466,498	29	379,066	3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178	2	24,84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54,748</u>	<u>71</u>	<u>776,495</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八)	1,414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410,706	25	438,848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1,403	1	-	-
1780	無形資產	4,850	-	4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35,336	2	25,57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6,499	1	5,65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2,375	-	4,37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82,583</u>	<u>29</u>	<u>474,919</u>	<u>3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37,331</u>	<u>100</u>	<u>\$ 1,251,41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	\$ 140,000	1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七)	3,513	-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十九)	7,514	1	8,150	1
2150	應付票據	-	-	1,080	-
2170	應付帳款	314,279	19	225,202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78,294	5	-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73,222	5	67,22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六)	-	-	62,171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7,389	-	-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三)	17,008	1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四及二七)	-	-	14,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08	-	1,5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02,727</u>	<u>31</u>	<u>519,365</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七)	-	-	222,000	18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三)	6,03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035</u>	<u>-</u>	<u>222,000</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508,762</u>	<u>31</u>	<u>741,365</u>	<u>59</u>
	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591,231	36	285,291	23
3200	資本公積	445,671	27	178,690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710	3	40,71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44	-	1,544	-
3350	未分配盈餘	49,986	3	7,457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240	6	49,711	4
3400	其他權益	(573)	-	(3,643)	-
3XXX	權益總計	<u>1,128,569</u>	<u>69</u>	<u>510,049</u>	<u>4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37,331</u>	<u>100</u>	<u>\$ 1,251,41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林章安



會計主管：艾智仁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1,517,323	100	\$ 1,132,2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u>1,116,548</u>	<u>74</u>	<u>866,902</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u>400,775</u>	<u>26</u>	<u>265,379</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20,113	8	121,331	11
6200	管理費用	66,962	4	51,32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958	10	154,443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九）	<u>4,748</u>	<u>-</u>	<u>28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7,781</u>	<u>22</u>	<u>327,386</u>	<u>29</u>
6900	營業淨利（損）	<u>62,994</u>	<u>4</u>	<u>(62,00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722	-	25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u>(13,985)</u>	<u>(1)</u>	<u>2,085</u>	<u>-</u>
7050	財務成本	<u>(3,189)</u>	<u>-</u>	<u>(6,17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452)</u>	<u>(1)</u>	<u>(3,838)</u>	<u>-</u>
7900	稅前淨利（損）	46,542	3	(65,845)	(6)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一）	<u>(1,124)</u>	<u>-</u>	<u>(3,906)</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47,666</u>	<u>3</u>	<u>(61,939)</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2,409)	-	\$ 99	-
834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482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3,070</u>	<u>-</u>	<u>(52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143</u>	<u>-</u>	<u>(42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809</u>	<u>3</u>	<u>(\$ 62,368)</u>	<u>(6)</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89</u>		<u>(\$ 2.45)</u>	
9810	稀 釋	<u>\$ 0.89</u>		<u>(\$ 2.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昌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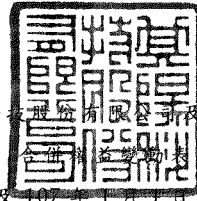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章安



會計主管：艾智仁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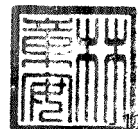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5,291	\$ 130,911	\$ 40,710	\$ 1,544	\$ 69,297	(\$ 3,115)	\$ 464,638
E1	現金增資	60,000	44,520	-	-	-	-	104,520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61,939)	-	(61,939)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9	(528)	(42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40)	(528)	(62,368)
N1	股份基礎給付	-	3,259	-	-	-	-	3,25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5,291	178,690	40,710	1,544	7,457	(3,643)	510,049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3,210)	-	(3,210)
A5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285,291	178,690	40,710	1,544	4,247	(3,643)	506,839
E1	現金增資	300,000	255,000	-	-	-	-	555,00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47,666	-	47,666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27)	3,070	1,143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739	3,070	48,809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127	-	-	-	-	1,127
K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5,940	10,854	-	-	-	-	16,79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1,231	\$ 445,671	\$ 40,710	\$ 1,544	\$ 49,986	(\$ 573)	\$ 1,128,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林章安



會計主管：艾智仁



其陽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6,542	(\$ 65,8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1,445	28,430
A20200	攤銷費用	913	1,3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48	28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9,993)	-
A20900	財務成本	3,189	6,176
A21200	利息收入	(507)	(14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27	3,259
A22500	處分設備損失	-	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264	9,61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1,176	3,69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8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64	390
A31150	應收帳款	(54,509)	(78,17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28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88)	772
A31200	存 貨	(109,494)	(69,8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335)	(2,420)
A32125	合約負債	(636)	-
A32130	應付票據	(1,080)	453
A32150	應付帳款	90,187	63,3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178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996	1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8)	(5,41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405)	(3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5,781	(104,1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7	144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164	(3,6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5,452</u>	<u>(107,651)</u>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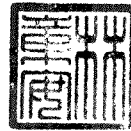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14)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11,40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08)	(1,95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665	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45)	(69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298)	(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998</u>	<u>(2,69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10,000)	(55,000)
C01300	買回公司債	-	(37,3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7,3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36,000)	(14,000)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2,171)	50,78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0,572)	-
C04600	現金增資	555,000	104,52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794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189)	(6,8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862</u>	<u>79,50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663)	(603)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14,649	(31,44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9,370</u>	<u>60,81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44,019</u>	<u>\$ 29,3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林章安



會計主管：艾智仁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89 年 10 月 24 日成立，主要從事工業級電腦主機板及相關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 3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區間 1.765%~5.2%，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56,314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3,850)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52,464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50,660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50,660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47,450	\$ 47,450
資產影響	<u>\$ -</u>	<u>\$ 47,450</u>	<u>\$ 47,45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2,469	\$ 22,46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8,191	28,191
負債影響	<u>\$ -</u>	<u>\$ 50,660</u>	<u>\$ 50,660</u>
保留盈餘	<u>\$ 49,711</u>	<u>(\$ 3,210)</u>	<u>\$ 46,501</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

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除持有供交易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外，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工業級電腦主機板及相關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由於上述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一)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	\$ 18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43,983</u>	<u>29,188</u>
	<u>\$ 244,019</u>	<u>\$ 29,37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1%~0.33%</u>	<u>0.01%~1.0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外匯交換合約(二)	<u>\$ 2,101</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一)	\$ 3,491	\$ -
— 外匯交換合約(二)	<u>22</u>	<u>-</u>
	<u>\$ 3,513</u>	<u>\$ -</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	兌美元	109.1.21-	109.1.22			RMB 117,728/USD 16,784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外匯交換合約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換出外匯	新台幣	交換美元	109.1.9-	109.1.30			TWD 570,535/USD 18,900

合併公司從事外匯交換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普通股	<u>\$ 1,414</u>	<u>\$ -</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

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66,137	\$ 323,006
減：備抵損失	(4,966)	(383)
	<u>\$ 361,171</u>	<u>\$ 322,62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及收款紀錄，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24,665	\$ 31,672	\$ 9,620	\$ 180	\$ -	\$ 366,13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348)	(3,553)	(65)	-	(4,966)
攤銷後成本	<u>\$ 324,665</u>	<u>\$ 30,324</u>	<u>\$ 6,067</u>	<u>\$ 115</u>	<u>\$ -</u>	<u>\$ 361,17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91,325	\$ 29,092	\$ 848	\$ 24	\$ 1,717	\$ 323,0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383)	(383)
攤銷後成本	<u>\$ 291,325</u>	<u>\$ 29,092</u>	<u>\$ 848</u>	<u>\$ 24</u>	<u>\$ 1,334</u>	<u>\$ 322,62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83	\$ 10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48	284
外幣換算差額	(165)	(7)
年底餘額	<u>\$ 4,966</u>	<u>\$ 383</u>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256,213	\$ 183,291
在 製 品	43,741	90,057
製 成 品	<u>166,544</u>	<u>105,718</u>
	<u>\$ 466,498</u>	<u>\$ 379,06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16,548 仟元及 866,90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264 仟元及 9,614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及 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WISE WAY	投 資	100%	100%	-
	AEWIN TECH INC.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與軟體批發業務	100%	100%	-
WISE WAY	BRIGHT PROFIT	投 資	100%	100%	-
	TOP CHANCE	投 資	100%	100%	註 1
BRIGHT PROFIT	北京其陽華夏科技 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與軟體批發業務	100%	100%	-
北京其陽華夏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其鑫科技有限 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與軟體批發業務	100%	100%	註 2

註 1：原始投資金額已收回，惟未辦理清算解散。

註 2：於 107 年 9 月設立，惟尚未驗資。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2,699	\$ 290,987	\$ 88,128	\$ 5,798	\$ 43,789	\$ 561,401
增 添	-	-	840	327	787	1,954
處 分	-	-	-	(91)	-	(91)
淨兌換差額	-	-	-	(25)	(212)	(23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32,699</u>	<u>\$ 290,987</u>	<u>\$ 88,968</u>	<u>\$ 6,009</u>	<u>\$ 44,364</u>	<u>\$ 563,02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5,907	\$	51,370	\$	4,478	\$	24,861	\$	96,616							
折舊費用		-		7,587		12,573		435		7,835		28,430							
處分		-		-		-		(58)		-		(58)							
淨兌換差額		-		-		-		24		(833)		(80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u>23,494</u>	\$	<u>63,943</u>	\$	<u>4,879</u>	\$	<u>31,863</u>	\$	<u>124,17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u>132,699</u>	\$	<u>267,493</u>	\$	<u>25,025</u>	\$	<u>1,130</u>	\$	<u>12,501</u>	\$	<u>438,848</u>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699	\$	290,987	\$	88,968	\$	6,009	\$	44,364	\$	563,027							
增添		-		-		55		1,158		5,095		6,308							
處分		-		-		(49,889)		(75)		(3,632)		(53,596)							
淨兌換差額		-		-		-		(63)		(554)		(61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32,699</u>	\$	<u>290,987</u>	\$	<u>39,134</u>	\$	<u>7,029</u>	\$	<u>45,273</u>	\$	<u>515,122</u>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3,494	\$	63,943	\$	4,879	\$	31,863	\$	124,179							
折舊費用		-		7,587		8,555		821		4,721		21,684							
處分		-		-		(37,729)		-		(3,202)		(40,931)							
淨兌換差額		-		-		-		(51)		(465)		(51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u>31,081</u>	\$	<u>34,769</u>	\$	<u>5,649</u>	\$	<u>32,917</u>	\$	<u>104,416</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132,699</u>	\$	<u>259,906</u>	\$	<u>4,365</u>	\$	<u>1,380</u>	\$	<u>12,356</u>	\$	<u>410,706</u>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年
機器設備	2至5年
生財器具	3至6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u>\$ 21,40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108年度
建築物	<u>\$ 19,761</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7,008</u>
非流動	<u>\$ 6,03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55%~5.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2~6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08年12月31日</u>
短期租賃費用及低價值資產	
租賃費用	<u>\$ 2,13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882)</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6,044
1~5年	<u>30,270</u>
	<u>\$ 56,314</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u>	<u>\$ 140,000</u>
年利率(%)	-	1.20%~1.77%

(二) 長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	\$ 236,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14,000</u>
長期借款	<u>\$ -</u>	<u>\$ 222,000</u>

合併公司於106年11月以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212,700仟元，借款到期日為111年11月2日，有效年利率為1.40%，係用於償還購買土地及建築物之借款以及贖回部分轉換公司債，並於107年11月增加借款37,300仟元，係用於贖回剩餘轉換公司債，上述借款已於108年6月提前清償。

十五、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104年10月30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200,000仟元，每張票面金額100仟元，依票面金額之100%發行，發行期間為3年。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69.4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因106年股東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元及股票股利每股1元，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57.9元。轉換期間為105年1月31日至107年10月30日。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3個月後翌日起(105年1月31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107年9月2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240 仟元）	\$ 194,760
權益組成部分	(5,5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1
金融負債	(1,07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89,057</u>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6,676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624
贖回公司債	(37,300)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853	\$ 39,219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845	-
應付休假給付	1,622	578
其他	<u>18,902</u>	<u>27,429</u>
	<u>\$ 73,222</u>	<u>\$ 67,226</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之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之退休金辦法辦理。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

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01	\$ 5,8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076)	(10,255)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75)	(\$ 4,379)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 5,640	(\$ 9,599)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50	(57)
認列於損益	50	(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3	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4	6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09	10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6	(99)
雇主提撥	-	(26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876	(\$ 10,255)
108年1月1日餘額	\$ 5,876	(\$ 10,255)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46	(107)
認列於損益	46	(10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義	定 務	福 現	利 值	計 公	畫 允	資 價	產 值	淨 資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			(\$	370)				(\$	3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528				-					52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93				-					29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958				-					1,9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79</u>				<u>(370)</u>					<u>(2,409)</u>	
雇主提撥			<u>-</u>				<u>(298)</u>					<u>(298)</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8,701</u>			(\$	<u>11,076)</u>				(\$	<u>2,375)</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211</u>)	(\$ <u>131</u>)
減少 0.25%	\$ <u>218</u>	\$ <u>13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212</u>	\$ <u>131</u>
減少 0.25%	(\$ <u>206</u>)	(\$ <u>12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392</u>	\$ <u>26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年	11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 <u>1,000,000</u>	\$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9,123</u>	<u>28,529</u>
已發行股本	\$ <u>591,231</u>	\$ <u>285,29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中保留 5,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7.42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85,29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7 年 7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8.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85,29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8 年 3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 108 年度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594 仟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91,231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426,638	\$ 156,71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6,485	1,928
已失效認股權	5,518	5,51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7,030</u>	<u>14,528</u>
	<u>\$ 445,671</u>	<u>\$ 178,69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同一分派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前項股東紅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 15%，惟若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派。前項盈餘分配辦法，應由董事會擬具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及 107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不予分配盈餘。

本公司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有關決議盈餘分派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合約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_____	\$ 1,464
應收帳款 (附註九)	\$ 361,171	\$ 322,6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 六)	\$ 40,289	\$ _____
合約負債	\$ 7,514	\$ 8,150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收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 8,020	\$ 12,389

二十、稅前淨利 (損)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 21,358)	\$ 2,1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9,993	-
租賃修改利益	84	-
處分設備損失	-	(22)
其他	(2,704)	(20)
合計	(\$ 13,985)	\$ 2,085

(二)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684	\$ 28,430
使用權資產	19,761	-
無形資產	913	1,398
	<u>\$ 42,358</u>	<u>\$ 29,82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410	\$ 21,287
營業費用	23,035	7,143
	<u>\$ 41,445</u>	<u>\$ 28,4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	\$ 740
營業費用	844	658
	<u>\$ 913</u>	<u>\$ 1,398</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11,260	\$ 162,367
勞健保費用	17,103	15,428
其他用人費用	8,282	7,672
	<u>236,645</u>	<u>185,467</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11,388	11,695
確定福利計畫	(107)	(57)
	<u>11,281</u>	<u>11,63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三)	1,127	3,25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49,053</u>	<u>\$ 200,36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883	\$ 34,221
營業費用	188,170	166,143
	<u>\$ 249,053</u>	<u>\$ 200,364</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5~2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提撥董事酬勞。108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7.00%
董事酬勞	0.75%

金 額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u>\$ 3,473</u>
董事酬勞	<u>\$ 372</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度因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390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767	3,64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281)	(4,528)
稅率變動	<u>-</u>	<u>(3,0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124)</u>	<u>(\$ 3,9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46,542</u>	<u>(\$ 65,845)</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0,173	(\$ 12,45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81	60
虧損扣抵	(12,125)	7,86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0)	-
稅率變動	-	(3,022)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	<u>767</u>	<u>3,6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124)</u>	<u>(\$ 3,906)</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6,256	\$ 1,501	\$ -	\$ 7,757
減損損失	3,840	-	-	3,840
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13,900	1,363	-	15,263
其他	<u>1,577</u>	<u>6,417</u>	<u>482</u>	<u>8,476</u>
	<u>\$ 25,573</u>	<u>\$ 9,281</u>	<u>\$ 482</u>	<u>\$ 35,336</u>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4,831	\$ 1,425	\$ -	\$ 6,256
減損損失	3,264	576	-	3,840
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6,258	7,642	-	13,900
其他	<u>3,669</u>	<u>(2,093)</u>	<u>1</u>	<u>1,577</u>
	<u>\$ 18,022</u>	<u>\$ 7,550</u>	<u>\$ 1</u>	<u>\$ 25,573</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	\$ 21,492
117 年度到期	-	<u>39,131</u>
	<u>\$ -</u>	<u>\$ 60,623</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 47,666</u>	<u>(\$ 61,939)</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728	<u>25,27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3,82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時，除 108 年度員工酬勞外，其餘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後，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及 103 年 7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350 仟單位及 1,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一股。給與對象以董事會核議通過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當日在職之本公司正式編制內全職員工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數 50% 以上之子公司全職員工為限。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後，可依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遇有認股權發行辦法所規範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990	\$ 43.5	2,018	\$ 43.5
本年度行使	594	28.3	-	-
本年度放棄	540	36.0	28	42.2
年底流通在外	<u>856</u>	37.7	<u>1,990</u>	43.5
年底可執行	<u>685</u>	37.7	<u>640</u>	42.2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103年7月	\$ -	-	\$ 42.2	0.53
105年6月	37.7	1.42	44.1	2.41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年6月	103年7月
給與日股價	\$ 53.1	\$ 55
行使價格	\$ 53.1	\$ 55
預期波動率	43.596%	22.367%~22.831%
預期存續期間	2.75~4年	2.75~4年
預期股利率	5.6%	0%
無風險利率	0.483%~0.5554%	0.822%~1.00%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27 仟元及 3,259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101	\$ -	\$ 2,10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414	\$ 1,41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3,513	\$ -	\$ 3,513

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未上市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等因素，推估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10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63,433	378,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414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51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65,795	731,679

註1：餘額係包含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部門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分析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2%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對美元貶值／升值 2% 時，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84 仟元；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1,74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7	\$ 57
—金融負債	-	8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41,878	26,780
—金融負債	-	291,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

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419 仟元；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2,64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企業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6% 及 7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無附息負債	\$ -	\$ 465,795	\$ -	\$ -
租賃負債	-	5,091	12,094	6,206
	<u>\$ -</u>	<u>\$ 470,886</u>	<u>\$ 12,094</u>	<u>\$ 6,206</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無附息負債	\$ -	\$ 355,67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0,010	65,188	-	-
浮動利率工具	-	30,069	39,368	234,791
	<u>\$ 20,010</u>	<u>\$ 450,936</u>	<u>\$ 39,368</u>	<u>\$ 234,791</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236,000
— 未動用金額	-	-
	<u>\$ -</u>	<u>\$ 236,00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140,000
— 未動用金額	210,000	75,000
	<u>\$ 210,000</u>	<u>\$ 215,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公司）於108年3月4日取得本公司普通股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八，於108年度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51%，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友通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鑫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范希光	108年4月18日董監改選前為本公司董事長
范新之	子公司之董事長
范光普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友通公司	\$ 7	\$ -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友通公司	\$ 138,458	\$ -

與關係人進貨交易價格均與一般客戶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友通公司	\$ 40,289	\$ -

與關係人應收帳款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友通公司	\$ 78,294	\$ -

與關係人應付帳款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友通公司	<u>\$ 12,589</u>	<u>\$ -</u>	<u>\$ -</u>	<u>\$ -</u>

(七)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范希光	\$ -	\$ 35,402
范新之	-	10,294
范光普	-	4,475
其鑫股份有限公司	-	12,000
	<u>\$ -</u>	<u>\$ 62,171</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0%。向關係人借款為無擔保借款。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母公司為本公司提供加工服務，108及107年度認列並支付之加工費分別為14,726仟元及0仟元。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85	\$ 6,755
退職後福利	118	76
	<u>\$ 10,103</u>	<u>\$ 6,83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進口原物料先放後稅通關作業及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7	\$ -
土地	-	132,699
建築物—淨額	-	267,493
	<u>\$ 207</u>	<u>\$ 400,192</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2,646	30.106	(註1)			\$	681,7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121	30.106	(註1)				184,247
美元		17,162	6.98	(註2)				521,731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949	30.72	(註1)			\$	428,43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16	30.72	(註1)				18,929
美金		10,497	6.86	(註2)				322,405

註1：匯率為美元兌新台幣。

註2：匯率為美元兌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為(21,358)仟元及2,127仟元。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僅從事工業級電腦主機板及相關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之單一產業，管理階層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部門。

(一)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系 統	\$ 1,178,246	\$ 908,767
控 制 板	288,575	163,478
其 他	<u>50,502</u>	<u>60,036</u>
	<u>\$ 1,517,323</u>	<u>\$ 1,132,281</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區域營運－台灣、中國與美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 灣	\$ 835,635	\$ 700,412	\$ 425,236	\$ 440,066
中 國	666,169	413,007	19,526	8,498
美 國	<u>15,519</u>	<u>18,862</u>	<u>1,071</u>	<u>782</u>
	<u>\$ 1,517,323</u>	<u>\$ 1,132,281</u>	<u>\$ 445,833</u>	<u>\$ 449,34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 客 戶	\$ 243,894	16	\$ 136,968	12
乙 客 戶	201,910	13	206,242	18
丙 客 戶	191,177	13	171,389	15
丁 客 戶	99,865	7	136,088	12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未	備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票 AEWIN KOREA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	\$ 1,414	16.7	\$ 1,414		

註：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之條件與一般交易及授信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託	期間
本公司	北京其陽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15,176)	(33%)	出貨後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出貨後 90 天，並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	\$ 516,689	78%
北京其陽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15,176	62%	出貨後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出貨後 90 天，並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	(516,689)	82%
本公司	友通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38,458	16%	月結後 6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78,294)	28%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附表三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對象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	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北京其陽公司	子公司	\$ 516,689	0.99	\$ 305,545	\$ 305,545	加強催收	\$ 35,442	\$ 35,442	\$ -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條件	
0	本公司		北京其陽公司 北京其陽公司 AEWIN TECH INC. AEWIN TECH INC.	1 1 1 1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 516,689 415,176 13,991 7,898	出貨後 90 天 出貨後 90 天 出貨後 90 天 出貨後 90 天	佔合併總營收或 佔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32% 27% 1%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易銷貨	銷金		貨價		交付	易件	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額	百分比	額	百分比													實
北京其陽公司	銷貨	銷貨	\$ 415,176	33%	與一般客戶相當	出貨後 90 天	易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較長		\$ 516,689	78%	\$ 38,683	(註)					

註：係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累計之未實現損益。